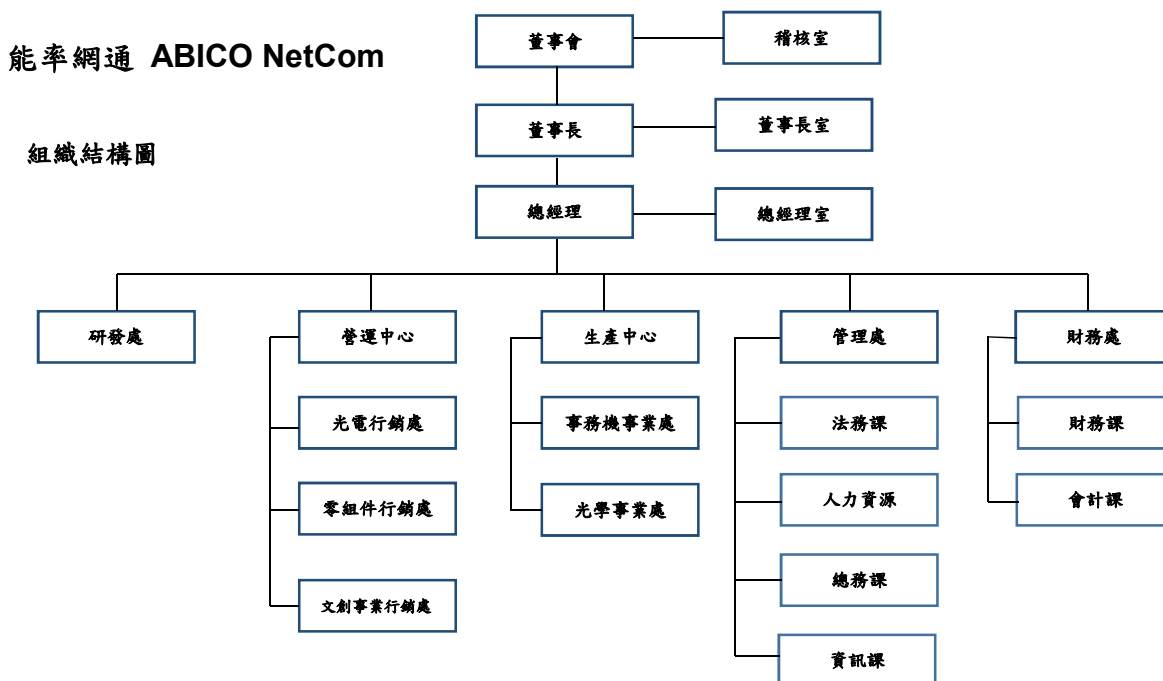


公司治理

一、組織系統

(一) 組織結構



(二) 主要部門所營業務：

部 門	主 要 職 掌
稽 核 室	負責內部控制制度之稽核、維護、改善、建議及協助各單位解決問題、改善作業流程及提昇效率。
董 事 長 室	1. 綜攬業務、生產、研發、財務及行政管理等相關資訊、法務與資訊等工作。 2. 督促各項作業流程及制度之合理化。 3. 資訊系統整合維護。 4. 合約審理。
總 經 理 室	1. 綜攬業務、生產、研發、財務及行政管理等相關資訊、法務與資訊等工作。 2. 督促各項作業流程及制度之合理化。 3. 資訊系統整合維護。 4. 合約審理。
財 務 處	1. 集團公司負責資金籌措、財務調度、出納及投資理財。 2. 集團公司負責會計帳務、稅務、預算及決算。 3. 集團之投資及轉投資效益評估分析。 4. 負責股務相關事項辦理。
管 理 處	1. 負責總務及行政管理。 2. 負責人事、薪資、教育訓練及工安環保。
生 產 中 心	負責產品之製造及生產管理
營 運 中 心	負責銷售業務之推動執行及生產管理
研 發 處	負責產品之開發與改進、製造技術之開發與改進。